

政府工作报告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8年工作回顾

2018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站在新的历史起点，我们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打好三大攻坚战，深入开展产业项目建设年活动，统筹推进各项工作，经济运行总体平稳，高质量发展态势更加明显。预计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7.8%，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7.4%，固定资产投资增长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增长6.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9.8%，城乡居民收入增长8.5%。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达到80.1%，同比提高12个百分点。

——这一年，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胜利。茶陵、炎陵两个国家片区贫困县成功脱贫摘帽，全市166个贫困村全部退出，比全国提前三年实现了整体脱贫和全面小康。

——这一年，中国动力谷战略有力推进。“3+5+2”产业体系总产值达到2550亿元，增长16%，占规模工业比重72%，中国动力谷成为中国制造新名片。

——这一年，老工业城市转型发展示范区建设取得标志性进展。随着株冶全面关停，标志着清水塘老工业区的工业企业全部关停退出，圆满实现“三年大见成效”的既定目标。

——这一年，全面深化改革迈出坚实步伐。“最多跑一次”改革取得重大突破，九成以上事项实现“最多跑一次”，市民中心正式运行，实现“中心之外无审批”。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工作获国务院通报表扬。

——这一年，城市声誉和影响力不断提升。连续三年跻身全国百强城市，成功入选“改革开放40年来经济发展最成功的40个城市”“中国大陆最佳地级城市30强”和“产业竞争力百强城市”。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验收成绩中部第一、全国第二，获批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

过去一年，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以开展产业项目建设年活动为抓手，振兴实体经济。项目建设力度加大。大力实施“五大行动”，推进“五个一批”，投资70亿元的株洲信息港、投资50亿元的奇点汽车、投资40亿元的华录湖南数据湖产业园等280个重点项目顺利开工，竣工项目122个。入选国家智能制造项目10个、省“五个100”优秀项目5个，均居全省第二。完成集体土地征拆4.28万亩、国有土地房屋征收46.38万平方米、城市拆违141.8万平方米。新建标准厂房140万平方米。实施企业上市培育工程，推广“投贷保补”联动等投融资新模式，新增社会融资513亿元。产业结构不断优化。第三产业占比提高7.3个百分点，对GDP贡献率超过50%。炎帝陵创建国家5A景区进展顺利。制造业比重提高到92%。园区规模工业增加值占全市比重提高到76%，荷塘工业集中区、攸县工业集中区获批省级高新区，株洲高新区、醴陵经开区获评全省开放型经济优秀园区。创新引领作用加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通过复核，城市创新竞争力跻身全国百强、全省第二。全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增长83.9%，全社会研发投入占GDP比重达到2.6%，新认定科技成果转化项目124个，引进科技创新人才270人，高新技术企业突破400家，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突破500亿元，占规模工业增加值比重超过60%。全国首列商用磁浮2.0版列车、全球首条智能轨道示范线、生物医药多肽库等

一批重大创新成果在株洲面世，“复兴号”高铁、AG600大型水陆两栖飞机、港珠澳大桥等大国重器闪耀着株洲元素。

(二)以打好三大攻坚战为重点，补齐发展短板。风险防控有力有效。制定实施防范化解政府债务“30条”，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整合完成年度任务，“停缓调撤”压减投资757亿元，政府债务风险等级下降。重拳整治金融市场乱象，“处非”工作连续四年全省第一。市级金融安全区创建工作全面完成，醴陵、炎陵、攸县获得省级金融安全区授牌。脱贫攻坚决战决胜。大力实施“七个一批”和“六大工程”，启动巩固脱贫成果三年行动，开展扶贫领域作风问题专项治理，新一轮驻村帮扶实现全覆盖。全年减少贫困人口2.58万人，贫困发生率由1.3%下降到0.43%。社会扶贫模式在世界互联网大会上作推介。环境污染严防严治。大力推进“四战两行动”和“夏季攻势”。全力开展“五控”等专项整治行动，市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到288天，较上年增加16天，居长株潭三市之首。湘江保护和治理第二个“三年行动计划”圆满收官，河长制工作全面展开，黑臭水体治理年度任务全面完成，全市水体水质稳步改善，成功创建全国水生态文明城市。实施“绿盾2018”和国土绿化行动，新造林17万亩，绿心地区工业企业全面退出，水土流失治理、退耕还林还湿取得积极成效。完成种植结构调整29.2万亩，修复治理重金属污染耕地4万亩，休耕16.3万亩。突出抓好中央、省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和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问题办理。“清废行动2018”专项督查交办问题全部整改到位。

(三)以深化改革开放为动力，激发发展活力。重点领域改革取得新突破。“三去一降一补”成效明显，清水塘老工业区153家企业全部关停，钢铁、烟花鞭炮过剩产能全部退出，转移转型步伐加快。房价涨势得到控制，企业负债率持续下降。“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工业项目实现“拿地即开工”，新建楼盘“交房即交证”。创新审批管理经验在全省推介。“证照联办”改革全面启动，“减证便民”专项行动精简事项90%，涉企证照实现“四十九证合一”，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3个工作日以内，新增市场主体4.1万户。在全国率先推行财政投资评审负面清单管理，在全省率先制订政府采购负面清单、推行经营性资产集中统管和财政性资金竞争存放管理。中央省属企业“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走在全省前列。国土空间规划成为全省唯一试点市。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通过验收。获批全省唯一的“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整市试点。国有农场社会职能改革经验全省推广。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绩效考核排名全国第六、全省第一。全国城市管理片区工作会议在我市召开，城市管理工作经验再次在全国推介。开放发展水平不断提升。大力推进“五大开放行动”，铜塘湾保税物流中心封关运营，湘欧快线株洲始发首列班车即将开通，铁海联运无水港等项目加快推进。成功举办湖南国际旅游节暨瓷博会、国际茶文化研讨会、服博会等品牌节会，积极参与“长洽周”“进博会”等重大经贸活动。组建三个招商联络处驻外招商，签约引进项目311个，其中“三类500强”企业项目49个。全市进出口总额增长30.8%，其中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贸易额增长48%。

(四)以推动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为契机，改善城乡面貌。城镇品质不断提升。主动融入长株潭一体化，加快推进牵头的4项工作，“交通一卡通”在长株潭全面推行，区域协同发展迈出新步伐。纵深推进“五大行动”，神农大道A段、龙洲路、枫溪大道拓宽改造等一批项目顺利竣工，莲株高速、湘江大道一期建成通车，东城大道即将全线贯通。绿色交通城市完成部省验收，市区新能源公交车实现全覆盖。顺利通过国家园林城市第三次复查。航电枢纽二线船闸建成通航，湘江株洲段通航标准由1000吨提升至2000吨。完成老旧小区专项整治项目13个2549套，改造棚户区住房2.29万套，老旧住宅加装电梯试点顺利推进。改造小街小巷和支路55条，新增公共停车位2050个。大力推动“厕所革命”，100座“24小时不打烊”的“建宁驿站”建成开放。渌口区正式挂牌，“株醴融城”步伐加快，城市发展空间大幅度拓展。特色小镇建设持续推进，20个特色小镇实现燃气全覆盖，一批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成运营，县以上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出台市政公用设施移交管理办法，符合条件的市政公用设施全面移交到位。启动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修编工作。率先在全省颁布实施农村村庄规划建设管理条例，实现村镇规划全覆盖。乡村振兴战略开局良好。扎实推进现代农业特色产业集聚区建设，新增省级现代农业特色产业示范园4个，新建农业标准化示范基地20个。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不断壮大。农村产业融合步伐加快，农产品加工总产值达602亿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全面启动，完成250个村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积极创建“四好农村路”，完成自然村通水泥(沥青)路771公里，提质改造农村公路288公里。除险加固水库104座，解决和巩固23.8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成功创建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4个、市级示范村25个。乡风文明焕发新气象，建成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920个，6人入选“中国好人榜”。农村治理体系更加完善，108个乡镇(街道)、1379个村(社区)建成网格化服务管理平台，1065个村建成驻村警务室并配备驻村辅警。

(五)以实施民生 100 工程为载体,增进民生福祉。社会保障不断加强。民生 100 工程逐一落实,省重点民生实事全面完成。新增城镇就业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城镇登记失业率降至 2.23%。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实现“14 连调”。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国家试点系列做法在全省推广。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和民政医疗救助实现“一站式”结算。在全省率先对 80 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津贴。市区城乡低保标准从 470 元/月提高至 520 元/月。发放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6381 户,农村危旧土坯房改造全面完成。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学前三年入园率达 94.1%。超大班额全部“清零”,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8.7%。农村学校“全面改薄”任务圆满完成。市属汽车工程职院、工业学校、幼师学校项目建设基本完成,长郡株洲云龙实验学校、南方中学新校区开工建设。湖南工业大学成功升为一本院校。市中心医院田心院区提质改造基本完成。分级诊疗制度全面推开,组建医疗联合体 27 个。荣获全省人口和计生工作优秀单位。成功蝉联全国无偿献血先进城市。第二轮市志修编全面完成。市戏剧传承中心顺利搬迁,市文化馆正式对外开放。株洲河西杜甫草堂修复工程启动。株洲国家文化消费试点平台建成。成功承办第六届湖南艺术节、首届中国·株洲国际赛车文化节。《英·雄》获评田汉大奖,作为湖南唯一剧目入选第十二届中国艺术节。在第十三届省运会上获得第三名的好成绩。社会治理力度加大。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铲除了一批涉黑组织和涉恶团伙,全市刑事发案率和治安发案率大幅下降。深入开展“三无创建”“四大攻坚”“信访法治化建设”活动,打好安保维稳“百日会战”,进京非正常上访大幅下降,特护期进京非访实现零登记。健全“四巡四防”防控机制,推进“雪亮工程”,启动摩托车、电动车“物联网”防控系统建设。深化“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年”,荣获全省安全生产工作优秀单位。启动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全年食品药品安全“零事故”。成功将非洲猪瘟疫情阻击在株洲市域之外。密切军政军民团结,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持续加强,优抚安置等双拥共建工作取得新成果。

(六)以提高依法行政水平为目标,加强自身建设。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不断巩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成果,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纠正“四风”问题,全面落实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不断加强。纵深推进“马上就办、真抓实干”活动,剑指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全力推进覆盖市县乡村四级的“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和基层治理综合管理服务体系,建成全市统一的基础大数据库,入库数据资源的数量和质量居全省前列。新建惠民综合服务中心(社)240 个。12345 市长热线扩容升级,全年受理群众咨询投诉建议 11 万件,办结率、满意率稳步提升,在第二届全国 12345 政府服务热线高质量研讨会上荣获“骏马奖”。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制定出台工业遗产保护法规。认真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和决定,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主动接受市政协的民主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定期向市人大报告工作,向市政协通报情况。积极处理各类审议意见,全年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314 件、政协提案 253 件,见面率、办结率、满意率均为 100%。认真吸纳各民主党派和工商联调研成果。加强法治政府建设,首次组织新任命国家工作人员参加宪法宣誓。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严格规范政府行为,依法行政水平明显提高。

与此同时,统计、审计、质监、海关、外事侨务、人防、国安、移民、供销、广电、新闻出版、档案、地方志、气象、农机、水文、民族宗教、住房公积金、对口支援、妇女儿童、残联、文联、红十字、贸促、侨联、对台等工作都有新进步。

各位代表!看似寻常最奇崛,成如容易却艰辛。我们深深地体会到,这些成绩的取得,党的领导是根本保证。旗帜指引方向,火炬照亮前程,我们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汇聚起奋进新时代开启新征程的磅礴伟力。面对经济下行压力、政府债务化解、污染防治攻坚等多重挑战,全市广大干部群众不畏艰险,保持定力,担当作为,攻坚克难,奋力谱写了新时代的株洲篇章。这些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与支持,离不开社会各界的关心和帮助,更离不开全市人民的团结奋斗。上下同心,其利断金。只要 408 万株洲人民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就没有什么困难不能战胜,没有什么奇迹不能创造!在此,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广大干部群众,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人民团体,向驻株洲部队官兵以及中央、省驻株单位,向离退休老同志,向所有关心支持株洲发展的各界朋友,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看到问题和不足:一是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经济增速放缓,部分企业经营困难,传统动能大幅削减,发展新动能仍然不足。二是风险隐患化解任务还比较重,财政收支矛盾突出,平台公司转型和环境污染治理任务艰巨,安全生产、信访维稳等领域压力较大。三是民生改善与群众期盼还有差距,就学、就医、社保、住房、养老等方面仍需加

大工作力度，交通拥堵、停车难等问题仍需加强整治。四是部分干部的作风与高质量发展要求还不相适应，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有待提升。对此，我们要高度重视，认真解决。

二、2019 年形势和任务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建成“一谷三区”，加快实现基本现代化的重要一年。当前宏观形势错综复杂，外部环境更加严峻，不确定性更加凸显。同时，我市结构调整阵痛期、新旧动能转换期、债务偿还高峰期、污染防治攻坚期叠加，矛盾和问题更加突出，必须做好打硬仗的准备。但从长远和趋势看，我们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经济发展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经济持续增长的良好支撑基础和条件没有变，结构调整优化的前进方向没有变。中央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稳健的货币政策，制定实施促进中部崛起规划。长株潭城市群效应和我市众多“国字号”政策效应日益彰显，中国动力谷支撑引领作用明显增强，“最多跑一次”等关键改革释放新动能。特别是改革开放 40 年来，勤劳智慧的株洲人民以奋勇争先、一往无前的“火车头”精神，勇立潮头、破浪前行，书写了“神农福地、动力之都”的壮丽史诗，让我们更有信心、更有力量，抢抓新机遇，创造新辉煌！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进中争先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坚持创新引领开放崛起，继续开展产业项目建设年活动，继续打好三大攻坚战，继续实施民生 100 工程，着力开展温暖企业行动，着力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坚定信心、保持定力、迎难而上、担当作为，加快建成“一谷三区”，加快实现基本现代化，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

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今年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左右，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7.5%，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居民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速，金融财政风险有效防控，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完成省下达的节能减排等约束性指标。

为实现上述目标，要重点把握以下几点：

——必须坚定信心决心。株洲发展正处于爬坡过坎、不进则退的关键时期。信心决不可动摇，干劲决不可松懈。我们务必紧扣重要战略机遇新内涵，坚定必胜信心、争胜决心，善于化危为机，转危为安，变压力为动力，在新起点上把各项工作提高到新水平。

——必须坚持高质高效。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安全至上、创新为要，聚焦加快建成“一谷三区”总任务，努力在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提高企业效益上取得新进展，在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上实现新突破，在污染治理、绿色发展上创造新业绩，在改善财税质量、提高居民收入上取得新成效。

——必须坚决为民惠民。始终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倾听人民心声，汲取人民智慧。多办利民实事，多做惠民好事，多解民生难事。不断提高教育、养老、医疗、文化等公共服务供给质量，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必须坚守底线红线。自觉把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贯穿于各项工作中，处理好防风险与稳增长的关系，既要持续打好三大攻坚战，坚决守住金融、生态、安全生产、信访维稳等领域的风险底线，也要算好发展账、民生账、债务账，统筹做好各项政策、要素的协同配合，做到肩上有责，心中有数，手里有招。

各位代表！要完成 2019 年各项目标和任务，我们既要有“乱云飞渡仍从容”的战略定力，又要有“不到长城非好汉”的进

取精神。走进伟大的新时代，让我们撸起袖子，挥洒汗水，朝着“无限风光在险峰”的理想之巅奋力攀登，绘就株洲高质量发展的壮美画卷！

三、2019 年重点工作

围绕以上目标和要求，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致力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大力推动制造强市“1093”行动，加快推进制造业提质升级。做强产业集群。坚持以中国动力谷建设为统揽，着眼强链补链延链，聚焦 15 个优势产业链，完成轨道交通、汽车、航空、电子信息等产业规划的修编审定。继续推进工业“十百千”工程，引进配套企业 100 家以上，新增规模工业企业 100 家以上，不断提升“3+5+2”产业体系竞争力，全力将轨道交通产业打造成世界级产业集群，将航空、新能源汽车、电子信息、新材料等产业打造成国家级产业集群。加快创建国家安全产业示范区，建设中国安全谷。提升智能制造水平。推进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和制造业的深度融合，加快陶瓷、服饰、烟花鞭炮等传统产业的改造升级，壮大生物医药、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创建一批智能化示范企业和智能制造示范车间，争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做优品质品牌。大力实施质量强市战略，开展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创建活动。推进轨道交通、通用航空、硬质合金、陶瓷、服饰产业集群区域品牌试点建设，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培育一批名牌产品和品牌企业。强化项目支撑。按照“签约项目抓落地、开工项目抓保障、在建项目抓进度”的思路，不断完善工作机制，以实物量带动投资量、形成新产能，确保全年产业投资超过 1000 亿元。加快推进 IGBT 二期、华录（湖南）数据湖、火炬特种高纯功能靶材、高端 PI 薄膜、“两机”重大专项、奇点汽车、汉德车桥、株冶锌基材料、中小型航机燃机等项目建设。强化资金、土地等要素保障，新增社会融资 400 亿元以上，完成集体土地征拆 3 万亩、国有土地房屋征收 30 万平方米。

大力推进科技创新。以创建国家创新型城市为契机，推动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政策向全市范围延伸，实施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三年行动计划，力争全社会研发投入占 GDP 比重达到 2.7%。以企业为主体推进自主创新，培育创新领军企业和“专精特新”科技型中小企业，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00 家，实现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 600 亿元。打造株洲“双创”升级版，做优“在线孵化器”“创新研究院”“创新创业投资基金”等公共服务产品，新增孵化器面积 20 万平方米，科技成果转化 100 项。突出抓好轨道交通装备制造制造业创新中心、功率半导体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争取新能源汽车研究院、新能源汽车国检中心等研发平台落户株洲。全面落实人才新政“30 条”，组建“千里马”“梧桐树”基金，引进科技创新人才 200 名。以创建国家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为抓手，开展知识产权军民融合试点，建设一批军民融合重点项目，做强航空等军民融合产业示范基地。

发展壮大园区经济。树立园区即“特区”的理念，全力推进园区升级三年行动计划，着力打造创新创业园区“135 工程”升级版。完善园区功能配套。推进“五张网”向园区延伸，健全学校、医院等公共服务配套设施，推进园区“二次开发”，新建标准厂房 120 万平方米，提升园区承载能力。推进园区晋位升级。压实园区招商引资责任，力争园区新引进工业项目 100 个，新开工工业项目 100 个，支持醴陵经开区、株洲经开区创建国家级经开区。加快园区体制创新。推广园区管理新模式，推动园区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和投融资体制改革，进一步理顺园区体制机制。探索建立园区高质量发展考核指标体系，在河西示范园、田心高科园率先启动亩产效益评价，组织开展园区季度考评，及时兑现考核奖励。

支持发展民营经济。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两个毫不动摇”，积极开展温暖企业行动，让民营经济创新源泉充分涌流、创造活力充分迸发。更大力度减税降费，开展减税降费专项督查，推动民营经济政策全面落地。持续优化市场准入，建立健全民间资本投资重点领域项目库，对民间投资进入资源开发、交通、市政等领域，除另有规定外一律取消最低注册资本、股本结构等限制。不断创新融资服务，加强财政、信贷、产业政策联动，全面落实金融扶持小微企业发展政策和风险补偿制度，建立健全市县两级融资担保体系，鼓励银行扩大对小微企业的信贷投放力度，着力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鼓励帮扶企业发展，大力实施“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行动，新增“个转企”500 家、“规

改股”25家、“四上”企业500家。着力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切实保护民营企业家人身和财产安全，任何政府部门、国有企业，都不得违约拖欠中小企业款项，作出的各项承诺必须坚决依法兑现！

加快促进服务业发展。推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补齐科创、信息、商务、人力资源等生产性服务业短板，做强金融、电商、工业设计等生产性服务业，培优商贸、文化、健康、养老、体育等生活性服务业。突出抓好服务业集聚区提升工程，推动服务业发展提速、比重提高、层次提升。积极发展现代物流，抓好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加快中车物流基地、株洲农产品物流中心及县域物流园建设，完善农村物流网布局，打造长株潭区域性物流中心。着力发展全域旅游，挖掘工业游、生态游等旅游业态潜力，开发特色商品，做活旅游地接，发展中国动力谷工业旅游，加快炎陵、醴陵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县步伐，打造湘东旅游带，努力建设“国内知名旅游目的地”。大力发展会展经济，举办陶瓷、服饰、烟花、茶叶等特色展会，以及食祖文化节等系列节会活动。继续推进农贸市场改造升级。完善市场监管体系，切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二）致力推进城乡统筹发展

主动融入长株潭一体化。全面落实长株潭城市群一体化发展首届联席会议精神，推动14个方面和20项重点任务落地见效，着力推进规划、交通、产业、公共服务、环境治理“五个一体化”取得新进展。积极参与长株潭城市群区域规划、生态绿地地区总体规划等修编工作，开展“长株新城”可行性研究。推进洞株公路株洲段快速化改造，加快长株攸公路等项目建设，推进渝长厦支线、长沙南到株洲磁浮、长沙地铁3号线南延至株洲等项目前期，优化交界地区公共交通网络，打通城际间“断头路”，打造“半小时交通圈”。加强株洲经开区与长沙南部新区联动发展，株洲高新区与湘潭天易示范区协调发展，在产业融合错位发展中争取先机。推动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等公共服务资源共享。推进“绿心”、湘江流域等区域生态环境的联防联控联控，共护长株潭碧水蓝天青山。

持续提升城镇承载能力。推动规划布局升级。坚持推进“多规合一”，全面启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推进城市总体规划、县城总体规划修订和村镇规划修编，形成产业、国土、环保等规划成果“一张图”。做大做强中心城区核心增长极，加快南洲新区及武广、新马、枫溪、水竹湖、清水塘、云龙绿地文化旅游城、华夏幸福等新城开发，加快渌口区在基础设施、产业发展、城市管理等方面的融城步伐，推进株醴都市圈建设，扩大城市人口规模，拓展城市发展空间。着力打造醴炎县域经济走廊，加快攸县撤县设市进程，强化县城和特色城镇、中心集镇建设，打造瓷谷小镇、航空小镇、轨道小镇等一批特色产业小镇。推动功能品质升级。继续实施“五大行动”，推进城市“双修”，加快“城市更新”。开工建设醴娄高速等项目，力争茶界高速开工、长株潭东外环线高速纳入省高速公路网，实现城区高速互通10公里半径全覆盖。全力推进株洲火车站改扩建工程，打造城市综合交通枢纽。推进渌水、洣水保护与开发。启动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三年行动，加快“两岸一线”“十园十湖”建设，基本建成雪峰岭公园、凤凰山公园、新苗公园，加快轨道交通中央公园、博古山公园、明照湖蓄洪生态公园、神农生态带、云峰森林植物园建设。启动清水塘工业遗址公园建设，加快河东风光带文化长廊工程和河西杜甫草堂修复工程建设，打造白石人家、建宁记忆、枫溪渔港等株洲历史文化景观。加快老旧小区改造，推进田心、董家垅、“430”等片区配套设施改造更新，推动有条件的老旧住宅加装电梯。大力实施城区“厕所革命”，全面完成新建、改造、开放厕所各200座。推进海绵城市建设，补齐雨污分流、排水防涝等基础设施短板。启动电网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再造一个株洲电网。推动管理服务升级。严格执行《株洲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提升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法治化、社会化水平。升级改造数字城管平台，强化园林绿化建设质量监管，加强城市管理考评。深入开展户外广告招牌、违法违规建设等专项整治行动。拓展文明创建的广度和深度，擦亮全国文明城市“金字招牌”。

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落实乡村振兴战略规划，推进“五大振兴”，加速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壮大农业产业。推进现代农业特色产业集聚区建设“六大行动”，力争创建省级现代农业特色产业集聚区1个、省级优质农副产品供应示范基地2个。加快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实施农作物种植结构调整28万亩。促进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实现农产品加工业总产值增长20%以上。实施农业品牌提升行动，做大白鹅、红茶、大豆、油茶、蔬菜、花卉、苗木等“一县一特”产业，做响株洲红茶、醴陵油茶、炎陵黄桃等区域公用品牌。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推进60家农业标准化示范基地提质升级，新增“三品一标”认

证农产品 40 个。加大新型主体培育力度，继续实施“十企百社千户”现代农业发展工程，新增市级以上龙头企业 20 家、市级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 50 个、市级示范家庭农场 30 个。改善人居环境。推进“一廊十镇百村”示范工程建设，建成省级示范村 4 个、市级示范村 25 个。大力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突出抓好“五大工程”，打造人居环境整治株洲特色和示范样本。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完成 7 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巩固提升任务。推进 60 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加快“四好农村路”建设，实现农村地区基本公共客运服务全覆盖。抓好农村路边、水边、房边绿化，实现省道、县道、乡村道路“应绿尽绿”。大力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深入实施“光纤入村”“数字乡村”“气化株洲”工程，让农村用气安全便捷、电视信号稳定、网络信号全覆盖。严格落实《株洲市农村村庄规划建设管理条例》，实现乡村建设规划和实用性村庄规划全覆盖。创新乡村治理。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打造 100 个善治示范村。健全“四议两公开”等民主制度，实现政府治理和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加强农村文化建设，健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大移风易俗力度，开展“议家风、定家规、晒家训”等活动，培育良好家风、文明乡风、淳朴民风。

(三) 致力深化改革开放

深化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的各项改革。遵循“巩固、增强、提升、畅通”的方针，完成“三去一降一补”任务。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全面推行“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加快建设“1+4”综合服务平台，完善市民中心配套服务，建设县市区市民中心，实现“最多跑一次”改革市域全覆盖。全面完成政府机构改革任务。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理顺城区事权和支出责任。推进国企国资改革，加快混合所有制改革，推行企业投融资担保负面清单管理。推进要素市场化改革，加快公共资源交易体制、信用体制改革。抓好产业链融资和无还本续贷工作，组建政策性融资担保公司，完善“投贷保补”联动机制。推进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扎实开展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整市试点。推进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在党政机关、学校推广生活垃圾分类。开展生态环境第三方评估改革试点。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建立完善环境损害赔偿两库一清单。继续做好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推进第三次国土调查工作。大力推进综合执法、供销合作社等改革。

提升对外开放水平。深度对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和长株潭城市群等国省战略，深入实施“五大开放行动”，加快建设“一带一部”开放发展先行区。帮助企业开拓新兴国际市场，组织企业参加德国汉诺威工业博览会等会展活动。支持轨道交通、通用航空、新能源汽车、硬质合金、陶瓷、烟花等优势企业和优质产品出海，开展跨国并购，带动装备、产品、技术、服务等“走出去”。实施外贸企业培育计划，做大做强外贸综合体。落实国省鼓励进口各项政策，鼓励对核心零部件、先进设备、关键原材料的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力争进出口总额增长 20%。优化“平台+口岸”布局，启动清水塘口岸经济园建设，加快跨境电商物流园、进出口机床及产品展示展销中心等项目建设，推动沪九直通车在株开设乘客进出口岸。继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充分发挥驻外招商联络处作用，借力首届中非经贸博览会、中国国际轨道交通博览会、“港洽周”等重要经贸活动，力争全年引进项目 200 个，其中“500 强”产业项目 20 个，过 50 亿元项目 20 个，建设湘商产业园 2 个。实际利用外资增长 10%，内联引资增长 15%。

(四) 致力打好三大攻坚战

防控金融风险。坚持“控增量、去存量、守底线”原则，全面落实债务化解方案，采取年度财政预算安排一批、协商金融机构展期缓解一批、组建债务平滑基金缓释一批等措施，确保隐性债务不新增、借新还息不发生、“三保”支出不断链，实现债务总量、综合债务率和预警等级稳步下降。全面完成国有投资公司市场化转型整合，全面排查企业债券风险，降低国有企业杠杆率。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压缩一般性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深入开展非法金融活动风险专项整治，严密防控非法集资、民间融资、互联网金融等领域风险，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加强生态建设。持续推进“四战两行动”，让好山好水好风光遍布株洲大地。启动湘江保护和治理“第三个三年行动计划”，压实河长责任，推进“一江两水”等流域污染治理，抓好河湖“清四乱”工作和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加快建宁港、白石港

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完成荷叶塘干渠(下游)、人民北路至白石港排水渠等 9 处黑臭水体整治，建成王仙镇等 22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开展餐饮油烟整治，建成 PM2.5、PM10 监控小微站 100 个，推进市区二期、醴陵市、茶陵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建设，加快县市区渣土和建筑垃圾消纳场所和设施建设。启动实施铜塘湾、清水湖等片区污染土壤修复治理，完成重金属污染耕地修复治理 4 万亩、休耕 12.7 万亩。大力推进全域增绿行动，确保森林蓄积量和森林覆盖率稳中有升。全力抓好中央、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以及第三方评估机构发现问题的整改。

巩固脱贫成果。深入开展巩固脱贫三年行动，认真落实“四摘四不摘”和“五个全面”的要求，进一步提升脱贫质量，巩固脱贫成果，确保全面小康路上“一个不掉队”。大力开展产业扶贫，加大资金投入，鼓励农业龙头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贫困户建立利益联结机制，确保贫困人口参与产业扶贫覆盖率达到 80%。大力提升保障水平，严格落实贫困对象危房改造、教育扶贫、健康扶贫、兜底保障等扶贫政策，确保未脱贫对象达到脱贫标准，已脱贫对象实现稳定脱贫。大力开展社会扶贫，充分发挥“一张网、一个联盟、一支基金”的作用，凝聚社会合力，对接贫困群众需求，助力扶贫产业发展。增强贫困群众内生动力，开展“志智双扶，星级评比”，营造良好脱贫氛围。大力转变干部作风，抓好扶贫领域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奋力夺取脱贫攻坚新胜利。

(五) 致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提升创业就业质量。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和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确保全年新增城镇就业 5 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1.2 万人，保持“零就业家庭”动态援助 100%。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和基层成长计划，鼓励高校、中专、技校学生到基层和企业工作。深入实施农民增收三年行动计划，引导支持返乡农民创业就业。支持发展就业容量大、市场前景好的劳动密集型产业，统筹做好关停搬迁企业职工、退役军人等就业安置工作。健全“治欠保支”长效机制，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让劳动者更加体面生活，更受社会尊敬！

强化民生兜底保障。继续实施城镇棚户区改造，实现农村四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清零。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新增企业养老保险参保 3 万人，推进工伤保险市级统筹、农民工参保等工作。健全低保标准增长机制，确保农村低保标准不低于国家扶贫线，月人均补差提高到 185 元以上。完善落实社会救助、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等制度，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6 万人次，帮扶救助困难职工 1 万人次，切实关心农村留守儿童和留守老人，免费提供残疾人辅助器具 1100 件，让每一位身处困境的人都能得到关爱和温暖！

抓好交通拥堵治理。紧扣“出行难”“停车难”等问题，努力改善出行条件。协调推动醴茶铁路提质改造。打通黄山西路、航空大道等“断头路”，疏通红港路与人民路交叉口、株醴路与南环路交叉口等交通堵点，加快推进新东路、响石广场等项目建，新建改造小街小巷 30 条以上。规范停车管理，新建公共停车场 4 个，新增停车位 1500 个。完成城区巡游出租车改革，新增和优化公交线路 4 条，建成“公交都市”。完成公共自行车系统更新改造 3000 台(套)。完成自然村通水泥(沥青)路 1100 公里、窄路加宽 100 公里、安防工程 400 公里、危桥改造 30 座、新建农村客运招呼站 50 个。

办好公平优质教育。聚焦义务教育“城市挤、农村弱”的问题，改善农村办学条件，合理布局和新建义务教育学校，保障农村偏远地区孩子方便就学。聚焦“择校热”“大班额”问题，积极扩增义务教育学位，消除大班额 500 个。聚焦学前教育“入园难、入园贵”的问题，大力发展公办园，积极扶持民办园，加强小区幼儿园配建及移交工作，购买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园位 8 万个。聚焦中小学生学习负担过重的问题，规范校外培训行为，清理整顿无证无照机构。大力实施“普通高中改造计划”，扩大高中阶段教育资源供给。支持铁道职院入园发展，完成市属三所职业院校的基建扫尾工作，创建全国产教融合示范市，打造全国有重要影响的一流职业教育基地。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完善农村教师公费定向培养机制，努力提高教师政治地位、社会地位和职业地位，让人民教师有更好待遇、有更多尊严！

加快健康株洲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着力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等问题。提高基本医

保和大病保险保障水平，扩大用药保障范围。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分级诊疗。完成市中心血站业务用房改扩建工程，加快市三三一医院门急诊综合大楼等项目建设。坚持中西医并重，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支持社会办医，推进医养结合，巩固国家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成果。完成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 7.8 万人、孕产妇免费产前筛查 2.5 万人。

繁荣文化体育事业。加快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建设，确保市博物馆、美术馆搬迁工程竣工开馆。实现乡镇综合文化站和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积极推广“门前三小”模式。办好中国·株洲首届国际女子羽毛球团体锦标赛、第二届中国·株洲国际赛车文化节、第六届株洲市全民健身节、湘江城市马拉松赛等体育赛事。深入推进全民阅读工作，办好第十二届株洲读书月活动，努力将株洲打造成书香之城。

加强社会治理。大力开展“城乡统筹·幸福株洲”创新社会治理系列行动，加强城乡社区治理和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落实重大安全隐患治理“一单四制”，持续开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年”活动，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不断深化平安株洲创建，持续开展信访工作“三无”创建活动，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新一轮三年禁毒人民斗争。全面推进“雪亮工程”建设，新建摄像头 6000 个，完善社会治安立体化防控体系。深入开展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推进小作坊、小餐饮、小食品店提质改造工程，坚决把好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的每一道关口。同时，扎实做好国防教育、国防动员、双拥共建、人民防空等工作，大力支持驻株部队改革发展，巩固军政军民团结。

各位代表!伟大事业不是等得来、喊得来的，而是拼出来、干出来的。新的一年，我们必须以奋斗精神、奋发姿态，积极担当，不断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全力推动各项事业全面进步。务必忠诚坚定强担当。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信仰、信念、信心铸就强大精神力量，在攻坚克难中诠释忠诚，在推动发展中体现担当。务必依法行政善担当。自觉运用法治思维破解难题、推动发展。健全依法决策机制，重大决策部署实施前，依法及时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情况。依法接受人大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自觉接受政协的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认真研究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意见和政协提案。积极推行法律顾问和“两公”律师制度，深入实施“七五”普法规划，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务必勇于创新敢担当。冲破思想观念的束缚，突破利益固化的藩篱，鼓起迎难而上的勇气，保持敢为人先的锐气，提振开拓进取的志气，积极应变、主动求变，在新时代改革开放中开创新气象、实现新作为。务必改进作风勤担当。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深入开展“马上就办、真抓实干”活动，驰而不息改作风、纠“四风”。做好中央、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强化巡视巡察、审计和督查结果运用，扎牢织密制度笼子，坚决惩治腐败行为。紧紧依靠人民，用脚步丈量民情、用服务增添民利，以干事创业的积极成效取信于民、造福于民。坚持“三个区分开来”，旗帜鲜明地为敢于担当作为的干部撑腰鼓劲。

各位代表!梦想辽阔，山河春满。让我们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与时代同行，与人民同心，脚踏实地，真抓实干，为加快建成“一谷三区”、加快实现基本现代化不懈奋斗!

名词解释:

1. “3+5+2”产业体系(P2): “3”是指轨道交通、汽车、航空三大优势产业,“5”是指新能源、新材料、电子信息、生物医药、节能环保五大新兴产业,“2”是指陶瓷、服饰两大传统产业。
2. 五大行动(P2): 规划引领行动、园区升级行动、项目攻坚行动、设施配套行动、环境优化行动。
3. 省“五个 100”项目(P3): 实施 100 个重大产业项目、100 个重大科技创新项目、100 个重大产品创新项目,引进 100 个 500 强企业、100 位科技创新人才。
4. 七个一批(P4): 发展特色产业脱贫一批、引导劳务输出脱贫一批、实施易地搬迁脱贫一批、结合生态保护脱贫一批、加强教育脱贫一批、开展医疗保险和救助脱贫一批、实行保障兜底脱贫一批。

5. 六大工程(P4)：交通扶贫，水利扶贫，通信和电力、光伏扶贫，农村危房改造与环境综合治理扶贫，文化扶贫，乡村旅游扶贫工程。

6. 四战两行动(P4)：蓝天保卫战、碧水攻坚战、净土持久战和清水塘老工业区搬迁改造攻坚战，国土绿化行动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

7. 夏季攻势(P4)：在 2018 年 9 月 30 日前，集中力量完成畜禽(水产)规模养殖场环境污染整治等 10 类重点任务。

8. 五控(P4)：控煤、控气、控车、控尘、控烧。

9. 绿盾 2018(P4)：生态环境部、自然资源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中国科学院和国家海洋局等七部门联合开展的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专项行动。

10. 清废行动 2018(P4)：2018 年 5 月 9 日生态环境部启动的打击固体废物环境违法行为专项行动。

11. 四十九证合一(P4)：对 49 个涉企证照事项进行整合，改为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12. “三供一业”分离移交(P5)：将企业的供水、供电、供热(供气)及物业管理实施分离。

13. 五大开放行动(P5)：对接 500 强、提升产业链行动，对接新丝路、推动走出去行动，对接自贸区、提升大平台行动，对接湘商会、建设新家乡行动，对接北上广、优化大环境行动。

14. 湘欧快线(P5)：中国开往欧洲的快速货物班列中的一条线路，自长沙出发经满洲里出境，途经俄罗斯、白俄罗斯、波兰，抵达德国杜伊斯堡。

15. 三类 500 强(P5)：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和民营 500 强三类企业。

16. 五大行动(P5)：交通畅通行动、旧城提质行动、城市绿化美化亮化净化行动、碧水蓝天行动、城镇设施配套行动。

17. 四好农村路(P6)：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农村公路。

18. 农村学校“全面改薄”(P7)：全面改善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

19. 信访“三无创建”(P8)：无进京越级访、无到省市集访、无涉稳事件。

20. 信访“四大攻坚”(P8)：信访重点领域、重点群体、重点问题、重点人员的化解攻坚战。

21. 四巡四防(P8)：社会化“夜巡”、专业化“昼巡”、武装化“联巡”、现代化“空巡”、无缝化“技防”、密集化“民防”、立体化“预防”、治安岗亭“点防”。

22. 雪亮工程(P8)：以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为指挥平台、以综治信息化为支撑、以网格化管理为基础、以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应用为重点的群众性治安防控工程。

23. 制造强市“1093”行动(P13):发展轨道交通、航空、汽车、陶瓷、服饰、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医药、节能环保等10大重点产业;实施智能制造示范、创新能力建设、人才队伍培育、质量品牌提升、健全服务体系、园区升级发展、绿色生产制造、产业跨界融合、“互联网+”应用等9大专项行动;打造标志性产业基地(轨道交通、航空、汽车)、标志性产业集群(陶瓷、服饰、电子信息、新材料)、标志性领军企业(10家百亿级行业龙头企业)等3大标志性工程。

24. 工业“十百千”工程(P13):在5—8年内,培育主营业务收入过100亿企业10家,过10亿企业100家,过1亿企业1000家。

25. 创新创业园区“135工程”(P14):重点扶持100个创新创业园区,新建3000万平方米以上标准厂房,引进5000家以上创新创业企业。

26. “四上”企业(P15):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质等级建筑业企业、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

27. 城市“双修”(P17):生态修复和城市修补。

28. 两岸一线(P17):“两岸”即湘江株洲城区段两岸,“一线”即城际铁路株洲城区沿线。

29. 十园十湖(P17):“十园”即博古山公园、雪峰岭公园、月形山公园、清水塘遗址公园、轨道城中央公园、枫溪公园、新苗公园、凤凰山公园、天池公园、九郎山森林公园;“十湖”即万丰湖、星月湖、沧水湖、清水湖(暂定名)、云峰湖、云龙湖、升龙湖、潜龙湖、明照湖、凤栖湖。

30. “430”(P18):原430厂(今中车长江株洲分公司)家属生活区,该片区主要位于荷塘区宋家桥街道办事处430社区和月桂社区。

31. 农业特色产业集聚区建设“六大行动”(P18):农业产业结构调整行动、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行动、农业品牌建设提升行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行动、开放强农推进行动、绿色发展深化行动。

32. 三品一标(P19):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

33. 十企百社千户(P19):重点扶持10个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100家农民专业合作社(含农机合作社50家)、1000户家庭农场。

34. 一廊十镇百村(P19):“一廊”即106国道、醴茶高速沿线美丽乡村示范长廊;“十镇”即每个县市区以镇(片区)为单位建设一个美丽乡村示范片区;“百村”即全市选择200个基础条件比较好的村实施美丽乡村示范创建。

35. 五大工程(P19):农村环境污染整治工程、村容村貌改善工程、农村基础设施提升工程、特色村镇培育工程、乡风文明创建工程。

36. 四议两公开(P19):“四议”是指村党支部会提议、村“两委”会商议、党员大会审议、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决议;“两公开”是指决议公开、实施结果公开。

37. “1+4”综合服务平台(P20):“1”即指挥中心;“4”即为民办事、市场监管、综合执法、综合治理。

-
38. “三保”支出(P21)：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财政支出。
39. 河湖“清四乱”(P21)：清理整治江河湖库乱占、乱采、乱堆、乱建等问题。
40. 四摘四不摘(P22)：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
41. 五个全面(P22)：全面参与产业扶贫、全面提升保障水平、全面动员社会扶贫、全面激发内生动力、全面改进工作作风。
42. 一张网、一个联盟、一支基金(P22)：“一张网”即利用中国社会扶贫网，让贫困群众“触网”，各类需求“上网”，引导社会各界爱心人士“联网”，进行精准对接、精准帮扶。“一个联盟”即由市内外的行业商会协会、爱心企业和慈善机构组成的株洲社会扶贫联盟。“一支基金”即株洲产业扶贫投资基金。
43. 门前三小(P25)：家门口的小广场、小书屋、小讲堂。